

溆浦县环境保护局

溆环表[2013]4号

溆浦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溆浦县木溪乡卫生院、小横垅乡卫生院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溆浦县卫生局：

你局呈报的《溆浦县木溪乡卫生院、小横垅乡卫生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同意你单位在溆浦县木溪乡卫生院、溆浦县小横垅乡原小横垅乡卫生院内实施本项目。该项目木溪乡卫生院拟新建综合楼及垃圾、污水处理设施，木溪乡卫生院现有业务用房 480 平方米，新建业务用房（原木溪乡计生办）620 平方米，总投资 170 万元，建成后病床数 14 张。该项目小横垅乡卫生院拟新建住院楼及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小横垅乡卫生院现有业务用房 800 平方米，新建住院楼 760 平方米，总投资 170 万元，建成后病床数 22 张。

二、该项目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在项目建设中要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保护措施，文明施工，减小噪声和扬尘污染。

2、二家卫生院院区排水系统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设计建设。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排放。新建污水处理站采用“生化—二氧化氯消毒法”工艺，经化粪池处理后达标排放；卫生院其他生活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洗衣废水、医疗废水一并纳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排放，你院医疗废水处理工程须请有资质单位设计、施工。

3、污水处理站水处理池臭气采用生物除臭的方法处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达标后由屋顶排气筒排放。

4、选用低噪设备，高噪声设备必须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等降噪措施，加强院内绿化，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5、严格执行《电磁辐射防护规定》(GB8702-88)中的要求。医院任何涉及放射性同位素转移的事项，应在规定时间内到环保部门办理备案登记手续。X线球管定期更换后需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

6、严格执行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处置。医疗废物及污水预处理污泥等危险废物交由怀化市医疗废物处理中心统一处置。加强医疗废弃物院内收集、贮存、预处理等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应急措施及管理，防止二次污染。危险废物院内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四、该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项目竣工试生产须报我局，试生产期满(3个月之内)向我局申办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拟采用的防治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或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才开工建设，须报我局重新审批。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主题词：环评 淑浦县木溪乡卫生院、小横垅乡卫生院△ 批复

淑浦县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3 年 3 月 26 日印发